

# 围绕民商事审判 开展专题性调研

**巴音宝力格讯** 8月21日,由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主任田继生带队,一行10人到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人民法院,就民商事审判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调研。

乌拉特后旗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学东围绕人员及机构设置情况、近三年审理

民商事案件的基本情况、“提质增效年”工作开展情况、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服务打赢“三大攻坚战”和依法保护与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工作情况、差错案件评查责任追究情况、审理民商事案件面临的新情况和

在听取汇报后,调研组就该院民商事审判工作开展过程中案件受理类型数量、发改、错案追究、提质增效及人员设置等方面问题进行深入了解,同时对民商事案件审理中遇到的新问题、新情况进行了解答。

田继生指出,乌拉特后旗法院在民商

事审判工作中采取了一系列强有力举措,特别是专业法官会议等做法符合乌拉特后旗实际情况,有力地促进了案件质量和效率的提升,并有针对性地提出建议,要求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强化后备人才力量培养,促进各项工作发展。

(石敏)

## 落实上级会议精神 推进工作全面创新

**额尔古纳讯** 近日,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在赤峰市巴林左旗召开全区中级法院暨部分基层法院院长座谈会,部署全区法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和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及其他重点工作,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为自治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全区各中院和部分基层法院汇报了各地开展诉讼服务、司法便民举措和促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等工作情况,交流了各地的创新经验方法。

会后,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迅速组织相关人员传达落实座谈会精神,并提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不断增强践行司法为民宗旨的责任感使命感,引导群众选择恰当方式化解纠纷,让正义提速,为百姓解忧;强化目标导向,全面推进诉讼服务中心转型升级,打造“五化”、高效、一站式诉讼服务平台,提质增效,推进诉讼服务中心集约化社会化管理;结合本院实际,健全完善诉讼制度体系和队伍建设管理制度,持之以恒地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和诉讼服务中心建设,矢志不渝地将为人民群众服务贯穿工作始终。

(彭瑞)

## 参观调研专业法庭 听取介绍促进沟通

**薛家湾讯**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法学会负责人一行莅临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人民法院交通事故专业法庭参观调研,法庭工作人员就交通法庭基本建设情况、多元纠纷化解机制、联调经验等进行了详细介绍。

调研中,一行人对法庭的“三调联动”机制进行了深入学习探讨,对上墙的各项制度、工作流程进行了细致研读,对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心得进行了深刻剖析。最后,调研人员对“大院办公”的交通法庭,既能实现资源共享,又能术业专攻、打出组合拳的多元化矛盾纠纷化解机制给予了充分的肯定。

(陈琳)

## 送上“五项温馨提示” “提质增效”受到赞誉

**陕坝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杭锦旗人民法院在立案阶段积极推行“五项温馨提示”,指引当事人正确行使诉讼权利,为其提供优质的司法服务,受到了人民群众的好评。

提示申请司法救助。对于经济确实困难,无力预交诉讼费的当事人,立案工作人员主动提示其申请办理诉讼费的缓、减、免手续。

提示举证责任的法律后果。工作人员除向当事人送达书面的《举证责任通知书》外,还口头提醒当事人应当在规定的举证期限内提交证据,并告知其逾期不提交证据或者证据不充分应当承担不利的法律后果。

提示诉讼时效制度。工作人员提示当事人请求人民法院保护民事权利的期限,以及超过诉讼时效应承担的法律后果,并说明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主张权利的重要性,强化当事人的诉讼时效意识,引导其及时表达利益诉求。

提示司法鉴定和财产保全。对于当事人有需要鉴定情形的,提示其申请鉴定;对于诉讼当事人一律进行财产保全提示。

提示授权委托书的注意事项。当事人需要授权委托提示其应办理相应的委托手续和授权委托书的注意事项,并详细告知当事人一般授权委托和特别授权委托存在的区别,尤其说明当事人办理委托时特定事项的授权需要特别注明,防止当事人盲目委托和随意委托。

(李伟)

## 健全工作机制 提高送达效率



**通辽讯** 送达是民事案件审理过程中的重要程序事项,是保障人民法院依法公正审理民事案件、及时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基础。为此,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切实改进和加强送达工作,在法律和司法解释的框架内,创新工作机制和方法,全面启用了智能电子送达系统,提升民事送达的质量和效率,将司法为民切实落到实处。

自智能电子送达系统启用以来,大大解决了送达文书难(送达周期长、送达成本高、送达回证难)、送达管理难(缺乏流程管理、缺少方式管理、缺乏信息管理)等送达困难问题。

今后,科尔沁区法院在送达工作中会更加借助社会资源、科技手段节约送达成本、提高送达效率。

(张智慧)

## 买卖房一波三折 解纷争双方言和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昆区人民法院民二庭受理一起胡某诉王某、陈某及中介机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在中介机构的居间下,被告王某代其母

陈某与原告胡某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约定将在陈某名下的房屋以62万元出售给原告,因王某签订合同时未取得其母陈某的授权,原告及中介机构以查看王某与其母陈某微信聊天记录的方式,核验了涉案房屋的所有权人为陈某,遂签订合同,原告支付被告王某定金1万元。合同签订后第二日,被告王某即将其母不同意出售房屋的意见电话通知原告及中介机构,并同意退还定金1万

元,而原告不同意,欲继续履行合同。经中介机构多番协商,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故原告诉至法院,要求解除双方签订的合同,并要求被告王某、陈某双倍退还定金2万元。

庭审中,考虑到被告王某在签订合同第二日就通知原告胡某不能继续履行合同,并未给原告造成实际损害,法庭就无权处分、表现代理等法律专业术语向双方进行了通俗易懂的解释,使双方认识到可能存在的诉讼风险,最后,被告王某向原告退还10500元,并即时结清,案件最终得到了圆满解决。

(刘洁)

## 集中发放救助款 为民解忧送温暖

**二连浩特讯** 近日,锡林郭勒盟二连浩特市人民法院为14名申请人发放135574元司法救助款,以解决他们生活上的燃眉之急。

在该院执行案件中,有相当一部分案件的被执行人经核查确无财产可供执行,完全丧失履行能力,面对这种情况,许多申请执行人因无法获得有效赔偿,导致家庭生活陷入困难,而及时有效的司法救助,将帮助无法获得

有效赔偿的受害人暂时摆脱生活困境。

本次集中发放司法救助款,为生活困难的当事人解决了实实在在的困难。今后,该院在执行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司法救济,传递司法温暖,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最大限度地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李伟哲)

## 多种形式学习 深化主题教育

**察素齐讯** 8月22日,呼和浩特市土左旗人民检察院党支部进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暨第十六次集体学习。

会上,全体党员通过播放视频、支委领读、党员参与讨论的方式,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内蒙古考察并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

述选编》。

会后,全体干警一致认为,通过此次集中学习,进一步学懂弄通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增强了做好新时期检察工作的责任感,做到学有所思、学有所悟、学有所获、学有所用,为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并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打下了良好基础。

(范欣)

## 密切“协调”有备无患 确保“法考”顺利安全

**包头讯** 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作为法律职业的“门槛考试”,党中央和国务院高度重视,社会各界极为关注。2019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客观题和主观题两阶段考试分别在70周年大庆前后,不容有任何闪失。为此,包头市司法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按照主题教育活动“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努力做好考试的各项准备和组织实施工作。

为确保考试安全顺利完成,该局专门召开协调会,研究计算机化考试“三保一完善”工作(保电脑、保网络、保电力,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同时,建立并发挥好考试工作协调机制,在与包头供电局、包头联通公司共同做好保电、保网的基础上,得到自治区规模最大的一家电子数据司法鉴定机构的技术支持。内蒙古允正电子数据司法鉴定所将在8月31日、9月1日两天考试期间,为包头考区每个考场配备一名网络工程师,确保全部考试机、监考机和备用机正常使用,保证电脑出现任何故障能够得到及时解决。

(王更)

## 情系贫困生 助圆大学梦

**萨拉齐讯** 8月24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2019年包头市土右旗司法局资助助学活动在蒋军尧镇三岔口村举行。该局领导班子深入包联村三岔口村,为张栓圪旦村、三岔口村12名即将步入大学校园的贫困学生进行了捐助。

捐助仪式上,该局将38名干警和公证处、各律师事务所共同捐助的9600元分别送到12名考入高等学府的贫困学生手中,学生代表做了表态发言。

此次捐助活动的目的是为了贯彻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精神,资助包联村家境困难的大学新生能够顺利入学,以实际行动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自2013年以来,土右旗司法行政系统全体党员干部和法律工作者已为包联村68名贫困大学生资助助学68000元,每年都在资助助学的路上,坚守“为群众做点事”的初心,从未停歇。

(赵丽宏)

## 凝聚执法部门合力 完善公共服务体系

**金山讯** 一直以来,包头市固阳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中心,服务大局,以“固阳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为龙头,积极推进各项工作落实,不断扩大大公共法律服务的“辐射力、影响力、创新力”,提升了法律服务的“覆盖率、知晓率和满意率”,为推进平安固阳、法治固阳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该局加强与公、检、法部门的协调配合,完善工作措施,积极开展值班律师入驻法院值班工作,确保律师有效参与案件诉前调解,提升诉调对接的高效性。进一步完善县级法律服务中心,集中受理和解决群众的法律服务事项,实现“窗口化、综合性、一站式”服务。充分发挥司法所的职能作用,将司法所真正打造成化解矛盾、宣传法治、服务群众的“一线综合平台”。完善法律援助管理制度和服务方式,实现提供主体和提供方式多元化,形成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合力。

(吴文静)